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GBO STRIKE LIMITED

工蓋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21)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工蓋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比較數字)。

* 僅供識別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呈列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二零一三年 新加坡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二零一二年 新加坡元
收益	6	13,043,229	6,922,157
銷售成本		<u>(9,289,907)</u>	<u>(4,072,433)</u>
毛利		3,753,322	2,849,724
其他營運收入	6	10,058	19,329
行政開支		(1,926,348)	(272,445)
其他營運開支		(196,588)	(42,710)
融資成本		(1,233)	(82)
應佔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121,156	157,417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230,971</u>	<u>58,987</u>
除稅前溢利	7	1,991,338	2,770,220
所得稅開支	8	<u>(488,665)</u>	<u>(378,224)</u>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u>1,502,673</u>	<u>2,391,996</u>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新加坡仙)	9	<u>0.23</u>	<u>0.37</u>
股息	10	<u>—</u>	<u>3,020,000</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於一間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	11	957,583	836,427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2	654,617	423,646
廠房及設備	13	109,894	130,46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1,774,124	1,207,500
非流動資產總值		3,496,218	2,598,039
流動資產			
應收客戶在建合約工程款項總額	15	3,027,304	6,855,403
存貨		61,859	57,694
預付款項		82,787	131,69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10,503,906	2,822,189
現金及短期存款	16	11,396,175	7,249,375
流動資產總值		25,072,031	17,116,360
流動負債			
應付所得稅		1,083,945	1,190,63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7	12,509,191	14,717,534
流動負債總值		13,593,136	15,908,166
流動資產淨值		11,478,895	1,208,194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4,975,113	3,806,233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9,398	19,398
資產淨值		14,955,715	3,786,835
權益			
股本	18	1,048,880	48,880
股份溢價		12,366,974	3,700,767
保留溢利		3,779,508	2,276,835
合併儲備		(2,239,647)	(2,239,647)
權益總額		14,955,715	3,786,83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附註

1. 一般資料及集團重組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九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根據公司條例第XI部登記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39號豐盛創建大廈19樓。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的主要附屬公司於新加坡從事提供電力工程服務。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

根據本公司就上市進行的重組(「重組」)，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九日成為組成本集團公司的控股公司。重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六日之上市文件(「招股章程」)之「歷史及發展」一節。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於下列附屬公司擁有直接權益：

名稱	註冊成立的法律形式、 國家及日期	已發行及繳足 之股本面值	擁有權比例(%)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直接持有：				
Strike Electrical Engineering Pte Ltd	私人有限公司 新加坡二零零九年 四月二十一日	1,510,000 新加坡元	100	100

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Victrad Enterprise (Pte) Ltd(「Victrad」)，為一間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批准的所有標準及詮釋。

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載列的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年度的綜合財務資料一併閱讀。

3. 主要會計政策

本集團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中並未採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生效日期
(由該日或之後
開始的年度期間)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	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參照附註1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 金融工具：呈列 — 抵銷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修訂本 — 投資實體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 — 資產減值 — 非財務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披露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 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 衍生工具的更替及對沖會計法的延續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徵費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 僱員福利 —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本集團預期採納上述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首次採納期間的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附註1： 由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目之減值階段尚未完成，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認為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的強制生效日期未能提供充足時間讓實體預備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因此，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認為須設定較後的強制生效日期，新生效日期將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接近完成時釐定。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以新加坡元呈列。

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並未經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作出審閱。

4. 估計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作出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及已呈報資產與負債、收入與開支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出入。

在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就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所作出之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皆與應用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資料相同。

5. 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之唯一報告經營分部為提供電力工程服務。由於電力工程為本集團唯一的經營分部，故並無呈列經營分部之進一步分析。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僅來自其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於新加坡的營運，以及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位於新加坡的非流動資產。

6. 收益及其他經營收入

本集團之收益指於各期間建造合同之合同收益的適當部份、已扣除退貨撥備及貿易折扣的已售貨品發票淨值。於各期間確認的收益及其他經營收入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二年 新加坡元
收益		
合同收益	13,043,229	6,907,147
貨品銷售	—	15,010
	<u>13,043,229</u>	<u>6,922,157</u>
其他營運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3,814	12,662
政府獎勵*	6,244	6,667
	<u>10,058</u>	<u>19,329</u>

* 作為對僱主作出紓緩措施的一部份，新加坡政府於二零一一年預算計劃中引入一項特別就業補貼計劃（「特別就業補貼計劃」），以對55歲以上年紀較大的員工作出支助。此項特別就業補貼計劃與其他措施發揮相輔相成效益，鼓勵僱主聘用年紀較大的低薪新加坡員工。此等措施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三年間運行。此等獎勵計劃概無任何未實現之條件或或然事項。

7. 除稅前溢利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二年 新加坡元
除稅前溢利		
(a)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經扣除以下項目：		
— 提供服務的成本	9,289,907	4,072,433
— 廠房及設備折舊	20,572	20,442
— 核數師酬金	90,980	55,500
(b) 僱員福利（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工資	1,227,968	1,101,394
— 中央公積金供款	73,384	58,002
— 其他短期福利	44,503	34,774
	<u>1,227,968</u>	<u>1,101,394</u>

8. 所得稅開支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即期 — 新加坡

— 期內稅項支出

488,665 378,224

由於於報告期間並無源自香港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稅項作出撥備(二零一二年：無)。

本公司溢利毋須繳交其註冊成立所在國家開曼群島的任何稅項。本集團所得稅開支全部與按新加坡法定稅率17%計算稅項的附屬公司溢利相關。

9.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1,502,673 2,391,996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40,000,000 640,000,000

每股基本盈利(新加坡仙)

0.23 0.37

就此財務報表而言，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按(i)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ii)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40,000,000股股份的加權平均數計算，股份當中包括緊隨上市後發行的股份(詳情載於招股章程附錄IV —「法定及一般資料」)及假設自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起已發行該640,000,000股股份。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呈列金額並無作出調整，此乃由於本公司於本期間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

10.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任何股息(二零一二年：3,020,000新加坡元)。

11. 於一間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股份，按成本值

125,000 125,000

應佔收購後儲備

832,583 711,427

應佔資產淨值

957,583 836,427

本集團應收一間共同控制實體金額於附註14披露。

共同控制實體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的法律形式、 國家及日期	主要業務	擁有權權益比例(%)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透過附屬公司持有：				
YL Integrated Pte Ltd	私人有限公司 新加坡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一日	電力工程及 其他投資控股公司	50	50

12.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股份，按成本值	200,000	200,000
應佔收購後儲備	454,617	223,646
應佔資產淨值	<u>654,617</u>	<u>423,646</u>

本集團應收／應付聯營公司金額於附註14及附註17披露。

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的法律形式、 國家及日期	主要業務	擁有權權益比例(%)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透過附屬公司持有：				
NEK Electrical Engineering Pte Ltd	私人有限公司 新加坡 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二日	電力工程及 一般樓宇工程服務	50	50
SRM Electrical Engineering Pte Ltd	私人有限公司 新加坡 二零一一年四月八日	電力工程及 一般樓宇工程服務	50	50

13. 廠房及設備

	未經審核 新加坡元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之賬面淨值	130,466
折舊 (附註7)	<u>(20,572)</u>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淨值	<u>109,894</u>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之賬面淨值	148,957
折舊 (附註7)	<u>(20,442)</u>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淨值	<u>128,515</u>

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非流動):		
應收保留款項	<u>1,774,124</u>	<u>1,207,500</u>
貿易應收款項:		
第三方	1,415,816	1,172,184
應收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	6,680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	6,578
應收保留款項	<u>1,065,982</u>	<u>1,605,535</u>
	<u>2,481,798</u>	<u>2,790,977</u>
其他應收款項: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7,983,808	—
員工墊款	250	1,500
按金	38,050	29,700
應收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u>—</u>	<u>12</u>
	<u>8,022,108</u>	<u>31,212</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流動)	<u><u>10,503,906</u></u>	<u><u>2,822,189</u></u>

應收保留款項是指實際完成後將部分計費的保留款項，而餘額應在最終完成後計費。應收保留款項乃不計息及遵照基於有關合約保留期的條款。

貿易應收款項(不包括應收保留款項)乃不計息，一般期限介乎30至90日。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並無作出減值。貿易應收款項(不包括應收保留款項)按發票日期於各期末之賬齡分析(扣除呆壞賬撥備)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元 經審核
少於30日	1,162,807	1,161,350
30至60日	46,715	—
超過61日	<u>206,294</u>	<u>24,092</u>
	<u><u>1,415,816</u></u>	<u><u>1,185,442</u></u>

根據過往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就該等結餘而言，由於信貸質素並無出現重大變動，且該等結餘仍被視為可悉數收回，故毋須就此作出任何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加強措施。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聯營公司、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應要求償還及以現金清償。

15. 應收客戶在建合約工程總額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元 經審核
目前已產生成本及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總額	86,581,000	106,414,009
減：進度付款	(83,553,696)	(99,558,606)
	<u>3,027,304</u>	<u>6,855,403</u>
呈列為：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總額	<u>3,027,304</u>	<u>6,855,403</u>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概無就合約在建工程收取客戶墊款。

16. 現金及短期存款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元 經審核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11,396,175	3,513,730
短期存款	—	3,735,645
	<u>11,396,175</u>	<u>7,249,375</u>

銀行存款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計算之浮動利率獲取利息。短期存款之存款期不等，並各自按短期存款利率獲取利息。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短期存款之款額由董事代表本集團以信托方式持有。該款額已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二日轉至本集團銀行賬戶，並已終止該安排。

1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第三方	607,361	574,897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	7,152
應付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	26,590
	<u>607,361</u>	<u>608,639</u>
項目成本應計費用	8,811,216	13,794,399
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2,425,783	—
應付雜項	—	4,233
應計負債	467,724	239,970
應繳商品及服務稅	197,107	70,293
	<u>3,090,614</u>	<u>314,496</u>
總計	<u>12,509,191</u>	<u>14,717,534</u>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款項指售股股東Victrad根據上市提呈發售的32,000,000股銷售股份而將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2,425,783新加坡元。

應計負債主要指專業費用及員工福利的應計費用。該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為不計息，而貿易應付款項一般於30至90日期限清償，而其他應付款項平均期限為30日。

於報告日期，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少於90日	600,433	607,676
超過90日但少於180日	6,928	963
	<u>607,361</u>	<u>608,639</u>

應付聯營公司和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應要求償還及已以／將以現金清償。

18. 股本

	普通股數目	港元
法定：		
於註冊成立時(附註a)	300,000	300,000
股份分拆(附註c)	29,700,000	—
期內增加(附註d)	4,970,000,000	49,700,000
	<u>5,000,000,000</u>	<u>50,000,000</u>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發行及繳足：		
於註冊成立時(附註a)	1	1
重組時發行股份(附註b)	299,999	299,999
股份分拆(附註c)	29,700,000	—
因資本化發行而發行的股份(附註e)	482,000,000	4,820,000
因首次公開發售而配售及發行的新股份(附註f)	128,000,000	1,280,000
	<u>640,000,000</u>	<u>6,400,000</u>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 (a) 本公司於註冊成立之日的法定股本為300,000港元，分為30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九日，本公司一股未繳款股份獲配發及發行予初步認購人Sharon Pierson，該股份於同日轉讓予Victrad。
- (b)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九日，根據本公司與Victrad訂立的買賣協議，本公司取得由Victrad持有的Strike Electrical Engineering Pte Ltd所有已發行股份，代價為23,013,833港元，並以下列方式繳付：(i)本公司配發及發行予Victrad的299,999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1.00港元的股份，入賬列作繳足；及(ii)將Victrad持有本公司一股未繳款股份計入繳足股份。
- (c)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九日，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1.00港元的法定及已發行股份分拆為1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股份拆細)。股份拆細完成後，本公司法定股本300,000港元分拆為30,000,000股每股0.01港元股份。
- (d)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九日，本公司的法定股本藉增設額外4,97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並在各方面與現有股份享有同地位的股份，由300,000港元(分為3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增至50,000,000港元(分為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 (e)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九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在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因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發行而有所進賬的情況下，授權董事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4,820,000港元撥充資本，將有關數額按面值悉數繳足482,000,000股股份，按照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九日下午四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配發及發行該等股份(「資本化發行」)。
- (f) 就首次公開發售而言，16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已按每股股份0.5港元的價格發行(當中已根據資本化發行32,000,000股股份)。該等股份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起於聯交所進行買賣。

19. 關連方交易

(a) 本集團與其關連方於各期間按雙方同意達成的條款及條件進行以下關連方交易：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向以下各方收取的管理費用		
— 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	—	91,856
— 共同控制實體	—	58,394
— 聯營公司	—	118,196
向以下各方收取的分包商費用		
— 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	—	—
— 共同控制實體	3,148,597	47,947
— 聯營公司	3,402,660	860,725
由／向以下各方重新收取的項目成本		
— 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	—	33,052
— 共同控制實體	—	(34,362)
— 聯營公司	—	(26,630)
代表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向客戶募集的進度付款	—	133,000
由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重新收取的營運開支	53,754	18,326
向以下各方收取的管理費用		
— 共同控制實體	—	(3,663)
— 聯營公司	—	(20,842)
向以下各方銷售材料		
— 共同控制實體	—	(10,814)
— 聯營公司	—	(4,196)

董事認為，該等關連方交易乃於本集團的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b) 關連方的未償還結餘

本集團有關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的結餘詳情於附註14(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附註17(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中披露。

(c)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二年 新加坡元
薪金及花紅	303,300	213,300
中央公積金供款	24,198	14,872
其他短期福利	13,200	10,800
	<u>340,698</u>	<u>238,972</u>
關連方		
支付予主要管理人員的近親家庭成員的薪酬	<u>23,432</u>	<u>21,634</u>

20. 或然負債

於以下日期，本集團已提供以下擔保：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元 經審核
	有關外籍工人的新加坡政府保證金	525,000
與聯營公司承擔有關聯營公司就一項項目聘用外籍員工而提供予客戶的共同彌償	<u>6,000</u>	<u>26,000</u>
	<u>531,000</u>	<u>576,000</u>

21. 報告期後事件

自報告期末起，概無發生重大事項。

22. 批准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獲董事會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六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主要收益來源乃來自其新加坡的業務。本集團承辦的合約工程主要為新加坡公營住宅項目的電力工程。

地域資料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所有收益乃源自新加坡，佔本集團總收益的100%。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益約為13.0百萬新加坡元，較上個財政年度同期約6.9百萬新加坡元上升約88.4%，主要由於與上個財政年度同期完成進度佔重大比重的4個項目所確認約5.8百萬新加坡元的收益相比，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完成進度佔重大比重的7個項目確認錄得約12.3百萬新加坡元的較高收益所致。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有11個項目為本集團貢獻收益，而上個財政年度同期僅有8個項目為本集團貢獻收益。

毛利率

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約41.2%下跌約12.4%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約28.8%，主要由於與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相比，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臨近完成項目錄得較高的銷售成本下調。

其他經營收入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其他經營收入分別約為10,058新加坡元及19,329新加坡元。其他經營收入包括已收取銀行利息及政府獎金。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約為2.1百萬新加坡元（二零一二年：約315,155新加坡元），較上個財政年度同期增加約1.8百萬新加坡元，主要由於上市開支增加約1.4百萬新加坡元，以及辦公室租金、差旅開支及僱員福利增加約0.4百萬新加坡元。

稅後純利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純利約1.5百萬新加坡元，較上個財政年度同期錄得純利約2.4百萬新加坡元下跌約37.2%，主要由於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增加。

展望

上市後，本公司取得財務資源以增加其營運產能及提高股東價值。該等所得款項淨額的建議用途詳情載於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董事相信，本集團來年將繼續業務昌盛，而本公司將在新加坡繼續投標。為應對未來發展，本公司亦計劃招聘更多員工，包括項目工地的員工及後勤人員，以應付業務增長。

流動資金及資金來源

本集團業務營運視乎是否有足夠營運資金及有效項目成本管理。業務的資金來源主要來自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及內部資金。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11.4百萬新加坡元(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約7.2百萬新加坡元)。淨增加約4.2百萬新加坡元乃由於上市所收取的所得款項及經營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借貸。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重大財務工具作對沖用途。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的營運主要位於新加坡，大部分來自營運的收益及交易以新加坡元結算，而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亦主要以新加坡元計值，因此董事相信，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不重大，而本集團將有充足的外匯以應付其外匯需求。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因貨幣匯率波動而在營運或流動資金方面遭遇任何重大困難或影響，亦無採納任何貨幣對沖政策或其他對沖工具。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要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報告期內，除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概無任何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要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資本承擔。

或然負債

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其他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133名僱員(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129名)。本集團定期審閱僱員的薪酬待遇，並可根據個別表現評估向僱員派發酌情花紅。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包括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秀娟女士(主席)、黃朝瑞先生及陳建元先生，審核委員會已遵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規定制定書面職權範圍，並向董事會呈報。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審閱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程序。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包括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包括本公司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為黃朝瑞先生(主席)、陳建元先生及岑有孝先生，薪酬委員會已遵照上市規則的規定制定書面職權範圍，並向董事會呈報。薪酬委員會的職能乃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及代表董事會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特定薪酬待遇及僱用條件。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包括本公司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為黃朝瑞先生(主席)、黃秀娟女士及岑有孝先生，提名委員會已遵照上市規則的規定制定書面職權範圍，並向董事會呈報。提名委員會的職責乃就填補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臨時空缺的人選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買賣或購回股份

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購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有關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遵守標準守則。

企業管治

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採納及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本集團所有管理層成員及員工表示衷心謝意，感謝他們的努力和貢獻，亦感謝本公司全體股東的支持。

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登資料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已分別登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com.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kingbostrike.com。

代表董事會
董事總經理
岑有孝

香港，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岑有孝先生及岑有興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朝瑞先生、黃秀娟女士及陳建元先生。